



大竹县志

四川省大竹县志
编纂委员会





大竹县志

四川省大竹县志
编纂委员会



(川)新登字010号

责任编辑 钟明信 楼云琪
封面设计 金乔楠
技术设计 刘黎东

四川省大竹县志编纂委员会

大竹县志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新华书店经 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58.5 插页14 字数1245千
1992年9月第一版 1992年9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500

*
ISBN 7-5366-1766-6/K·107

定价：28.00元

大竹县志编纂委员会名单

主任委员 范必伦

副主任委员 蒋名荣 吴华林 周忠荣 黄建群 杨邦权 徐大耕 袁修国 丁立增
王一开 魏清泉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世元 丁世富 甘在琼(女) 龙景贤(女) 孙昌福
吕连山 朱盛武 陈中冰 陈贵全 李永权 苏崇权 吴正兴 吴兆齐
杨万里 张华璞 张洪福 周世明 胡奇祥 秦世植 黄生国 韩彦华
谢长春 喻生扬 廖提双

顾问 戴振霆 蔡新程 李孝思 杨子华 李 牧 姬子田 陈 炳

大竹县志编辑部名单

总 编 辑 谢长春

副总编辑 吴兆齐 甘在琼(女) 陈贵全 廖提双

编 辑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友凡 王仁清 王吉康 邓仁伦 叶才贞(女)
孙 钦 李昌铭 张选科 张桂丹 练芳恩 唐旭光 唐联五 秦世植
廖端辉(女)

摄 影 刘显国 徐幼林 蒋新才 金乔楠 周永健 邵大维

制 图 冯乔贵 宗龙震

资 料 员 陈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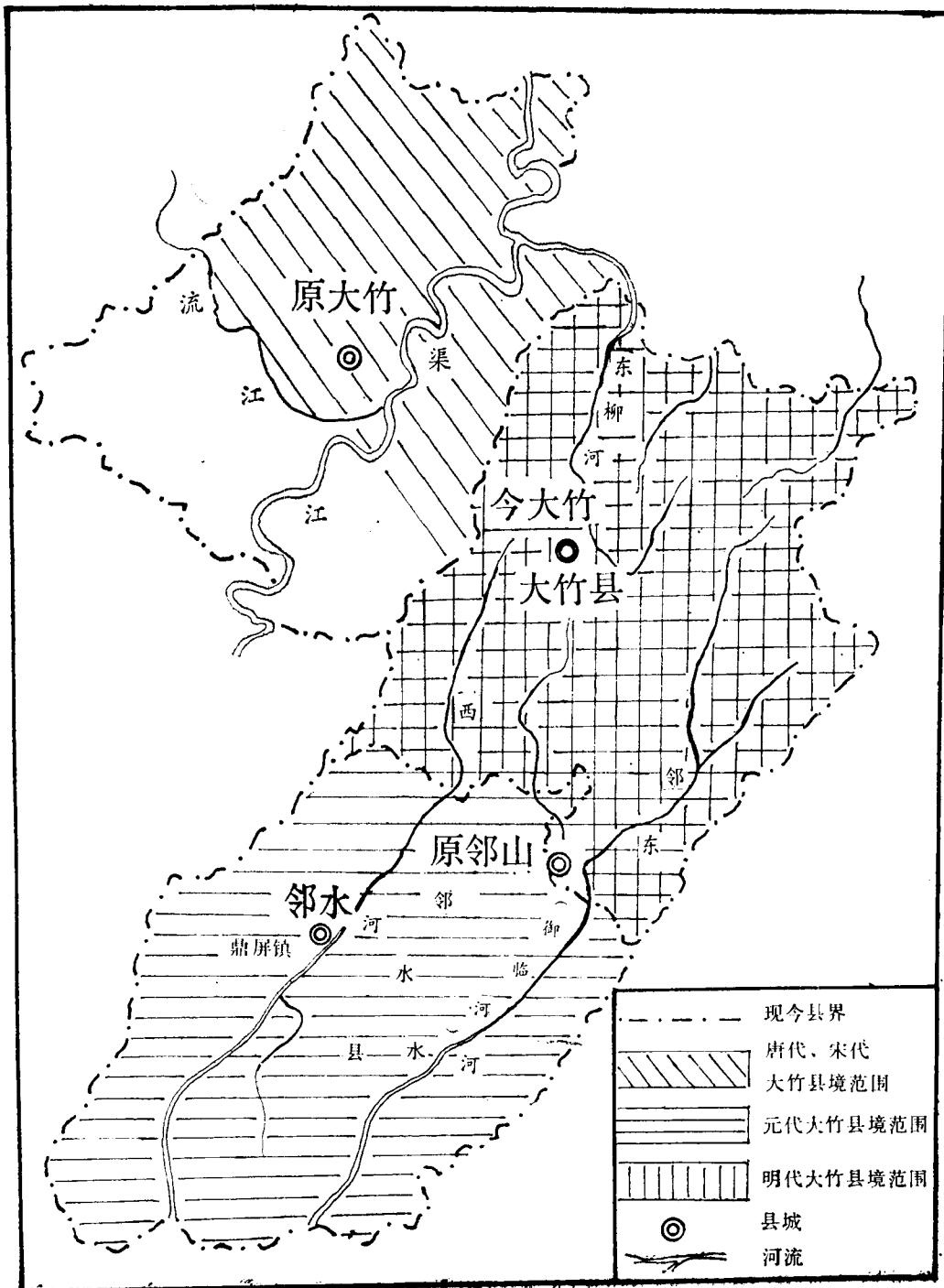
打 字 员 张成祥

大竹县志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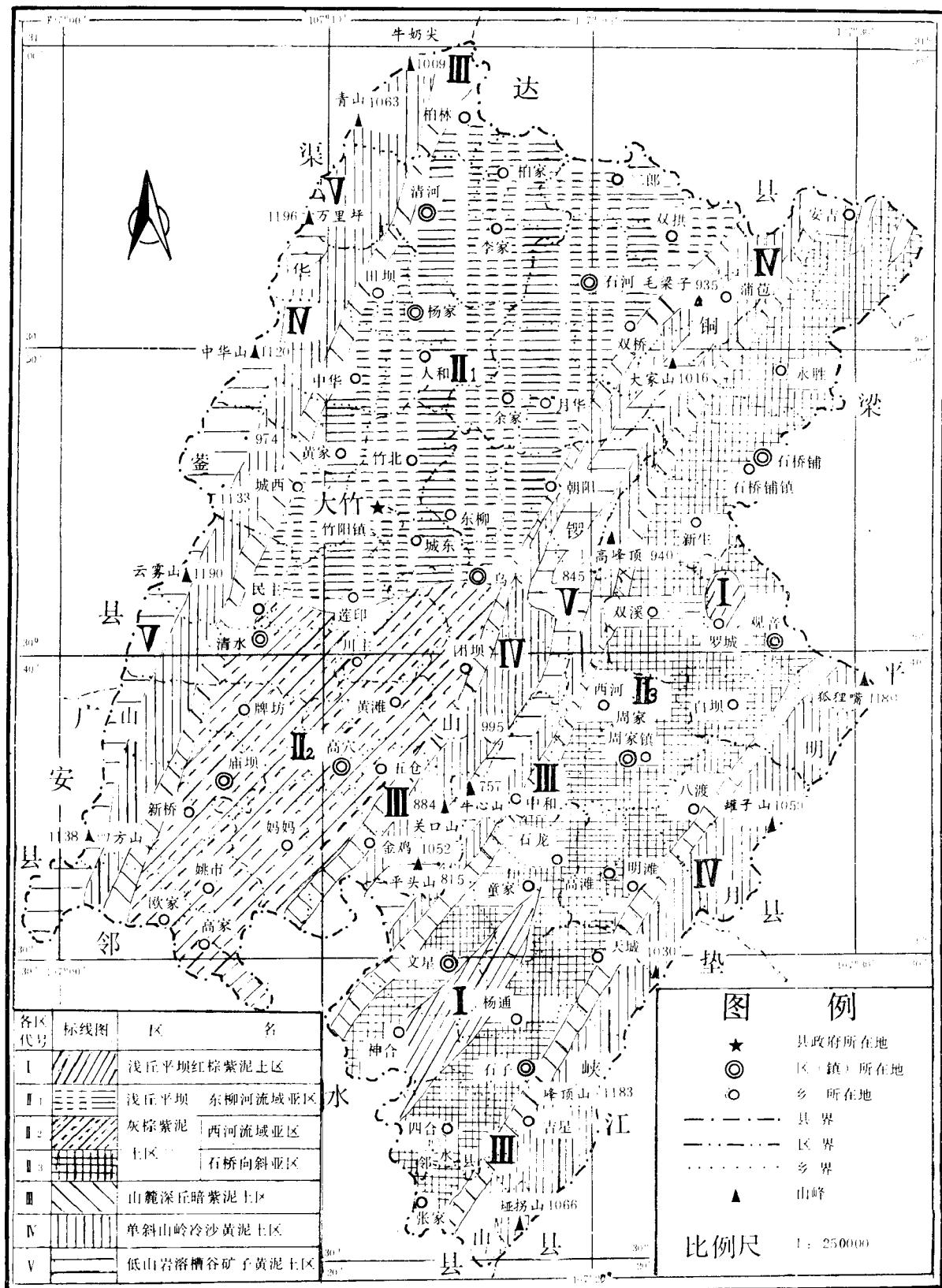
主 任 王守京(兼)

副 主 任 魏清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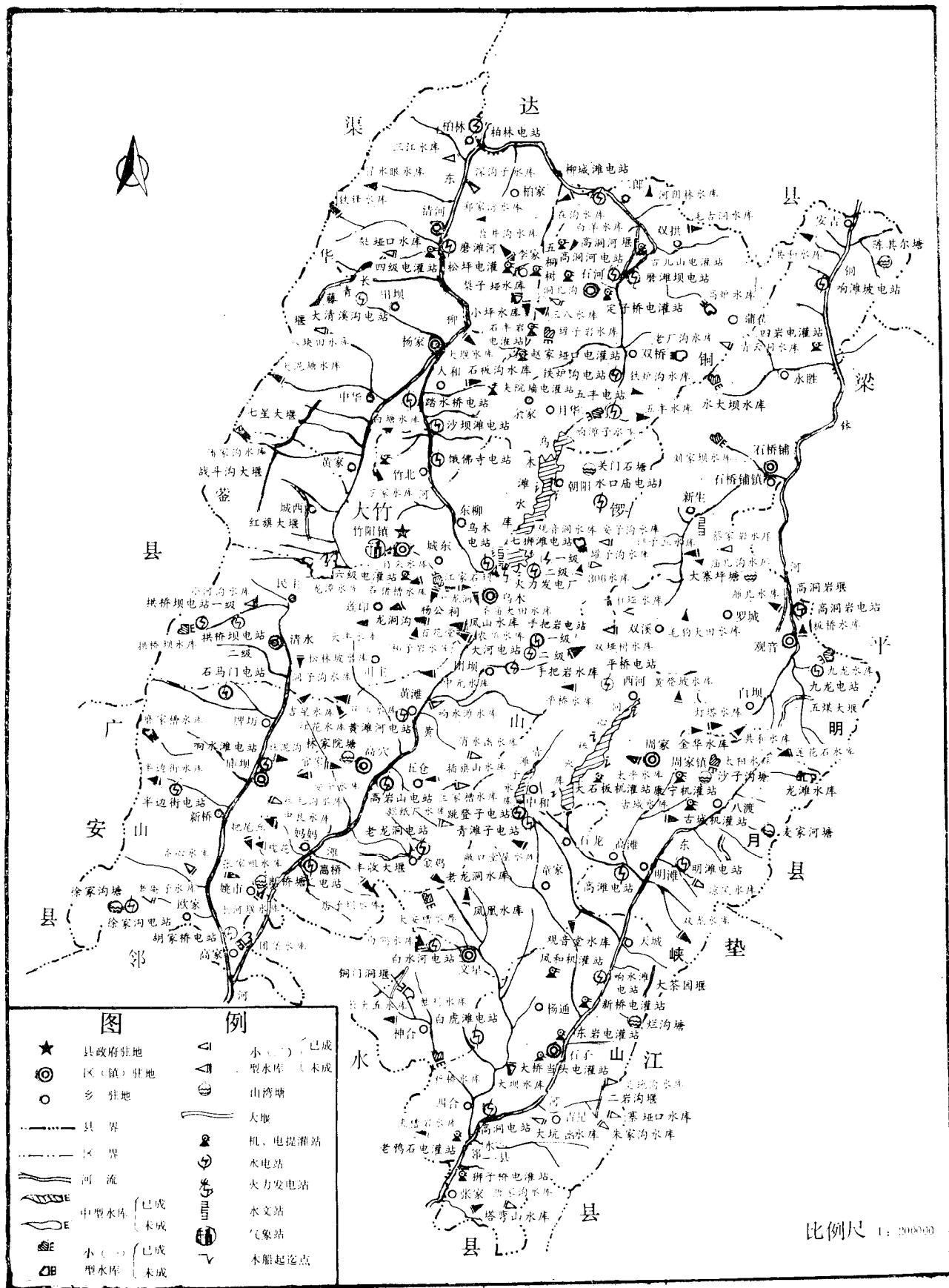
唐代至明代大竹县域变迁示意图



大竹县土壤分布图



大竹县水利图





中共大竹县委机关

县人大机关、县人民政府机关

大竹县政协机关





新建街道之一——东大街
县城北门转盘街心花园



大竹苎麻纺织印染厂
纺纱车间



清河场街道一角

县化肥厂



县肉联厂屠宰车间



县美术陶瓷厂车间



县火电厂主控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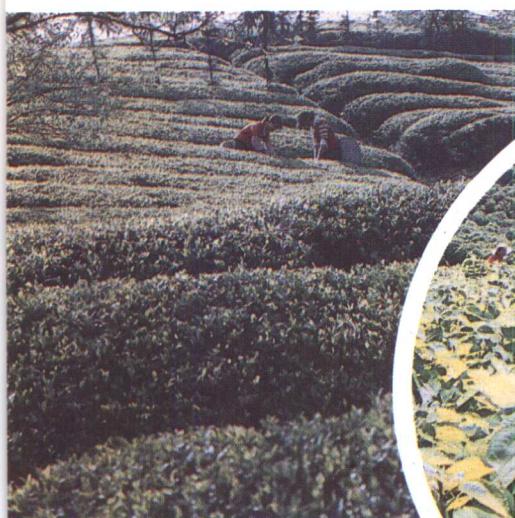


县天然气公司第一口气井投产





油菜花开时节



茶山



新竹



丘陵芝麻地



新竹

县百货公司

大竹汽车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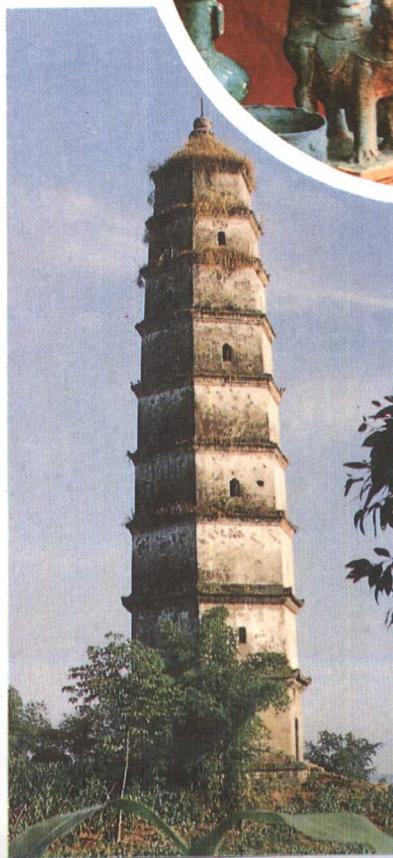
农贸市场





文物·明代酒器

古柏



文物·清代瓷坛

白塔



县图书馆大楼



东湖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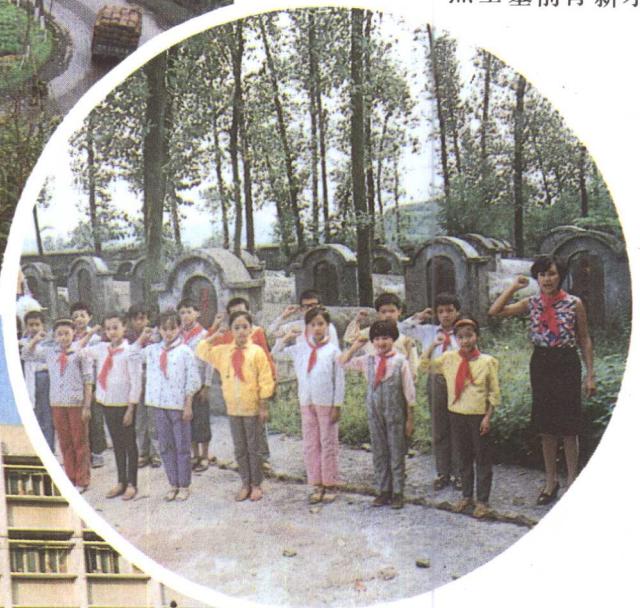
县文教幼儿园幼儿课外
歌舞练习



通往竹海公园路上的小立交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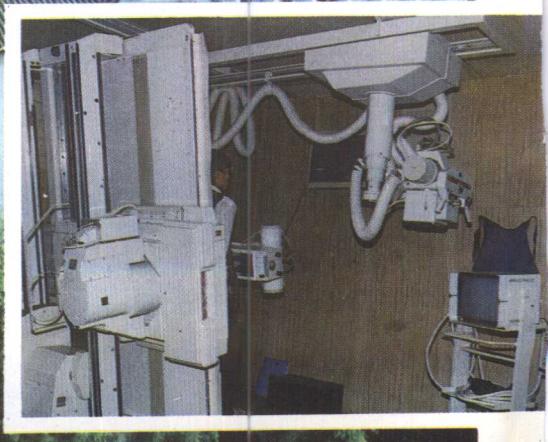


烈士墓前育新才



县中医院

县人民医院



序

大竹历史悠久，自唐代置县业已千二百年。至明嘉靖年间，始修县志，惜版本散失无存。是后所修清乾隆县志、道光县志和民国续修县志，版本虽存，可失修至今已60余年之久。

60余年间，星换斗移，地覆天翻。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大竹人民积极参加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统治的斗争，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而建立县的民主政权；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社会主义制度得到巩固并日臻完善，使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亦得到改善并日益提高。特别是1978年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大竹县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更加蓬勃发展，成就斐然。在农村，历史性地解决了农民的温饱问题，初步改变自然经济的落后面貌，奠定商品农业的新格局；工业从小到大，建立起多门类产业综合发展的工业体系；其它经济和社会事业也取得长足进展。60年沧桑，60年坎坷，60年奋斗，60年成果，亟待志诸史籍；经验教训，是非功过，尤需实事求是评说；旧志或详略失当，或褒贬欠宜，或诸多遗谬，亦应考证订谬，以使玉石分明。纂修新志，势在必行。

1982年8月，大竹县志编纂领导小组成立，赓即各部门、各区乡相继组建班子，选调人员，编修专志。1986年7月，县志编辑部着手县志总纂。四度寒暑，五易其稿，终于成书。

本志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根据观点新、方法新、材料新的原则，按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以辛亥革命后的人民革命斗争及新中国成立以来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为重点，真实、全面、系统地记载全县的自然风貌和社会历史。全志设26分志，计百万字。

《大竹县志》是大竹县情的一部资料性著作，具有存史、资政、育人的价值。全县人民从中可认识县情，以发挥优势，加速建设繁荣富庶的新大竹；后世子孙从中可了解大竹历史，有所鉴戒，有所裨益。

在编纂过程中，编辑人员付出了辛勤的劳动，有关单位及兄弟县的同行给予大力支持。在此深表谢忱。

大竹县人民政府县长 荀必伦

1989年12月

凡例

一、本志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①，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力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服务。

二、本志年代断限。上限原则上断于1911年，根据事物的发展因果需要，则适当上溯。下限统一断至1985年底。

三、本志是一部全面系统地记载大竹县自然和社会的历史的资料性著述，其体裁分别采用志、述、记、传、考、图、表、录等文体。除“记”（大事记），“传”（人物传、事略）为单独运用的体裁外，以“志”为贯穿全书的主体；图、表分别附置有关章节中；对不清楚而有争议的事物采用考体；与主体相照应的文献、史料则适当辑录；百字以内的短注随文括释，较长的则注于页末。

四、本志由三大部份组成：卷首《总述》为全志之纲，《大事记》、《自然地理志》为全志之经纬；中卷按科学分类与社会分工，以事类从横分26个分志，先疆域、人口而后党派、政权，经济之后为文化、社会、人物。志下分章、节、目三个统率层次，节或目为纵述单位，目下亦有横列条目纵述的。末卷置《附录·杂记》、《新志编纂始末》、《编后记》以为结尾。

五、本志《大事记》采用编年体，辅以记事本末体。除有特大影响的事件略详源流外，一般则采用以时系事的办法。

六、平常草木及飞禽走兽，不一一加以详记；对经济效益显著的或为地方特产，则分门别类，详略适度地记述。苎麻为县的大宗经济作物产品，特立《苎麻志》。

七、本志以第三人称记述，叙而不议，寓功过于史实之中。其内容，以辛亥后的人民革命斗争、社会变革及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为重点和主体。

八、本志使用“解放前（后）”的时间概念，分别指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2月11日大竹解放前（后）。历史朝代纪年每个自然段第一次出现时冠以朝代名称，后加公元年

① 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党的领导；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无产阶级专政。